

证券代码：300296

证券简称：利亚德

公告编号：2023-032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以邮件方式等发出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由公司董事长李军主持。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可持续发展、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的需要，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为未来引进合适的人才及其他激励需要预留了600万股（对应600万份份额）预留份额。根据《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

董事会同意对部分预留份额进行分配。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员工持股计划部分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暨对外担保的议案》。

公司为优质经销商的融资提供担保，有助于其拓宽融资渠道，缓解其资金压力，加速公司资金回笼；同时能够加强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更加有效地开拓市场，扩大业务规模，双方实现共赢。

公司依据审核标准谨慎选择担保对象并要求其向公司提供反担保，限制其融资款项只能用于向公司及子公司支付货款；同时，公司将持续关注经销商的资信及财务情况，确保经销商具备良好的信用及偿债能力。因此，本次担保的风险管控措施较为完善，风险总体可控，不会给公司带来重大的财务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和《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符合条件的经销商在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用途仅限于经销商向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产品支付公司货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 万元，债权确定期间为一年，自公司与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签署担保合同之日起生效，该期间是指债务发生时间；在建设银行北京分行的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用途仅限于经销商向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产品支付公司货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与农业银行北京分行之间办理的订单 e 贷业务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融资用途仅限于下游经销商向公司及子公司购买产品支付公司货款，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并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办理本次融资业务暨对外担保的具体事

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与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暨对外担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